2019年度隆回县水利局部门决算公开目录及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隆回县水利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隆回县水利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县确定的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县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农村饮用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控制地下水资源开采总量。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水库、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江河和水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江河和水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承担河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7、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中型水库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

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

11、指导协调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12、开展水利科技工作。拟订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13、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督促落实水库防汛抗旱调度命令，承担水利工程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14、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县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区，维护江河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隆回县水利局机关下设九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科技股、计划财务股、水资源与水土保持股、水利规划与工程建管股、农村水利水电和水旱灾害防御股、政策法规与安全监

督股、水库移民和河库管理股、行政审批股。隆回县水利局所属七个事业单位：隆回县河道堤坝维护中心、隆回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隆回县库区移民事务中心、隆回县小水电管理所、隆回县猫头岩电灌站、隆回县元木山电灌站、隆回县木瓜山水库管理所，除隆回县河道堤坝维护中心外均为独立核算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2019 年部门决算报表编报范围包括隆回县水利局机关及二级机构隆回县河道堤坝维护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隆回县水利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1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18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节能环保支出	20	200
	8		八、农林水支出	21	3091.34
本年收入合计	9	2411.34	**本年支出合计**	22	3291.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0.0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15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623
	12			25	
总计	13	3914.34	**总计**	26	3914.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隆回县水利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11.34**	**2,41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78.34	2,37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78.34	2,37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836.34	836.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35.00	3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822.00	8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隆回县水利局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91.34**	**894.74**	**2,396.6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91.34	894.74	2,196.6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3,091.34	894.74	2,196.6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836.34	836.34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80.00	0.00	28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30.00	0.00	13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130316			农田水利	485.00	0.00	485.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915.00	58.40	856.6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隆回县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1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17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19	0.00	0.00	0.00
	6		七、节能环保支出	20	200	200	0.00
	7		八、农林水支出	21	3091.34	3091.34	0.0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2411.34	**本年支出合计**	23	3291.34	3291.3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50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623	623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503		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13			27			
总计	14	3914.34	**总计**	28	3914.34	3914.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隆回县水利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291.34**	**894.74**	**2,396.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0.00	20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	0.00	200.00
2110302			水体	200.00	0.00	200.00
21112			可再生能源	0.00	0.00	0.00
2111201			可再生能源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91.34	894.74	2,196.60
21303			水利	3,091.34	894.74	2,196.60
2130301			行政运行	836.34	836.34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80.00	0.00	28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00	0.00	5.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30.00	0.00	13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400.00	0.00	40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40.00	0.00	40.00
2130314			防汛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0.00	0.00	0.00
2130316			农田水利	485.00	0.00	485.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915.00	58.40	856.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隆回县水利局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8.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97.48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9.1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58.1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8.99	30205	水费	2.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0.31	30206	电费	12.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3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8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9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8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6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7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43.07	公用经费合计					5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隆回县水利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8	0.00	0.00	0.00	0.00	38	16.53	0.00	0.00	0.00	0.00	1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隆回县水利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隆回县水利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总收入 2411.3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减少 30.42%。主要是因为上级拨款减少。2019 年总支出 3291.3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67.71%，主要是因为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在本年列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411.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11.3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291.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4.74万元，占27.18%；项目支出2396.6万元，占72.8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411.3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减少 30.42%。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91.3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67.71%，主要是因为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在本年列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291.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28.86万元，增长67.71%，主要是因为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在本年列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291.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类）支出200万元，占6%，农林水（类）支出3091.34万元，占9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93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91.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其中：

1、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结转的上级财政拨入资金，没有计入本年部门预算。

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22.5万元，支出决算为 83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绩效考核奖金没有纳入部门预算。

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财政下指标时把部分本科目的资金下到其他水利支出科目，而造成本科目支出减少。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工程未完工而未支付工程款，项目资金结转下年。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0万元，支出决算为 9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3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上级财政拨入的资金，没有计入本年部门预算。

（2）因财政下指标时把部分水利工程建设科目的资金下到本科目。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

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拨入的资金，没有计入本年部门预算。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解决郝水元木山—江子田综合治理设计及工作经费。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在本年列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在本年列支出。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田水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在本年列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4.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43.0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4.2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97.48 万元、津贴补贴 49.1 万元、奖金 158.19 万元、绩效工资 128.9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3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8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9 万元，住房公积金 54.8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 万元。公用经费 51.6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77%，主要包括水费 2.32 万元，电费 12.05 万元，邮电费 3.35 万元，工会经费 10.66 万元，福利费 9.77 万元，其他交通和 13.5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8万元，支出决算为16.53万元，完成预算的43.5%，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4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隆回县水利局按照中央、省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55 万元，减少 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隆回县水利局按照中央、省和县委县政府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8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8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51个、来宾1073人次，主要是上级单位检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隆回县水利局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 年决算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11.34 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项目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元。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6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47 万元，增长 12%。主要原因是：下乡差旅费用的增加。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万元，开支培训费 0 万元。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38.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2%。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防汛抗旱运送设备的工具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公”经费：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相关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费用、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税金及附加费用、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第五部分
附件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县确定的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县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农村饮用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控制地下水资源开采总量。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水库、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江河和水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江河和水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承担河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7）、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

设的监督。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中型水库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

（11）、指导协调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12）、开展水利科技工作。拟订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13）、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督促落实水库防汛抗旱调度命令，承担水利工程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14）、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县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区，维护江河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

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隆回县水利局现有干部职工 57 人，在职 57 人；机关编制人数为 16 人，实有人数 22 人。

（二）防汛抗灾取得新胜利

今年春节过后，我县按省市防指部署，立足“防大汛、抗大旱、抢大险、救大灾”，坚持早动员早部署，各项防汛工作进展顺利，成功应对强降雨。实现了没有人员伤亡、没有垮一库一塘一坝的防汛工作目标，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了最低程度，取得了防汛抗灾的新胜利。

据统计，全县减淹耕地 4.06 万亩，避免粮食减收 2.84 万吨，解救洪水围困群众 1417 人，避免人员伤亡 20 起 1079 人，转移受威胁和受险群众 12149 人，减少灾害经济损失 1.12 亿元。

1、严格防汛责任机制，成立了由县委书记任政委、县长任指挥长、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常务副指挥长，县四大家分管领导为副指挥长，县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防汛抗旱指挥部。要求各级各部门负责人防汛救灾要做到“三个一”即：第一时间掌握灾情信息，第一时间赶到灾区现场，第一时间组织力量抢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形成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强有力的组织领导机制。

2、全力夯实防汛工作基础，一是开展防汛大排查。在 3 月下旬各乡镇、大中型水库管理单位进行了汛前排查自查。3 月 25 日至 4 月 1 日，由县四大家委派办公室主任带队，县水利局、县防办参加，分成四个组，对全县所有乡镇和大中型水库备汛工作进行了一次全面检查抽查，共查出并整改隐患 32 处。二是做好防汛物资准备。县财政预算安排防汛抗旱专项资金 60 万元，预备资金 40 万元，责成县人武部、县水利局、县粮食局、县商务局、县林业局等 16 家单位筹备了相关防汛物资，做到专库专人管护。三

是组织了抢险队伍。县人武部成立了 60 人的县级民兵防汛抢险应急分队，县公安局成立了 50 人县级公安抢险应急分队，县防办成立了 20 人的县级防汛抢险应急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县卫健局成立了 40 人的县级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应急分队。各乡镇防指分别成立了 60－100 人的乡镇级抢险队。每座水库成立了以工程管理人员和附近群众、基干民兵和乡村干部组成的防汛抢险应急分队。四是提前进入防汛值班。按省防指要求，3 月 20 日下午 6 点开始我县提前进入 24 小时防汛值班工作。五是召开了全县防汛抗旱工作大会和开展了全县山洪地质灾害避灾演练观摩会。

3、提前预警，科学调度，入汛以来，我县共发生 4 次强降雨过程，其中尤以 6 月 22 日以来强降雨过程持续时间最长，降雨量最大、影响范围最广、破坏程度最深。22 日 8 点至至 7 月 1 日，全县普降大到暴雨，局部特大暴雨，22 日 24 时，我县紧急启动防汛四级响应， 25 日 0 点将防汛四级响应提升至三级，7 月 1 日 16 时，全市防汛应急响应从三级升至二级。我县有 8 个乡镇降雨量达到 400-500 毫米，木瓜山降雨达到 700 毫米，6 月 25 日 18 时 20 分洪峰过境隆回，相应水位 249mm，流量 2690 立方每秒。连续高强度的暴雨，导致山洪暴发，河水猛涨，地质灾害频发，大量农田被淹，烤烟、水稻、水利设施、道路交通、电力通讯、工矿企业等受损严重，全县 24 个乡镇全部受灾，直接经济总损失 4.11 亿余元。防汛形势十分严峻，防汛任务艰巨而繁重，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委、县政府科学调度，果断决策，迅速采取有力的措施，紧急动员全县各级各部门全力以赴，众志成城，奋起抗灾救灾，把灾害损失降到了最低限度。

（三）水利建设稳步新推进

今年来，我县共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3398 万元，占年度计划 3888 万元的 87.3%，其中完成：安全饮水 1598、中小河流治理 1200 万元、高效节水

灌溉项目 600 万元。

1、中小河流治理工作。一是三阁司小江河段 5.5km 治理工程，总投资 1400 万元，已完成投资 1300 万元，已完成 92%建设任务。二是金石桥镇大洋江河段治理工程已完成招投标工作。

2、高效节水灌溉工作。完成周旺、北山、桃洪镇 3 个乡镇 9 个村约 5100 亩的高效农田灌溉工程，完成投资 600 万元，有效发挥农田灌溉效益。

3、“五小”水利工作。2016 年度“五小”水利财政奖补 28 个村已经全部完成验收核算。2017 年度“五小”水利财政奖补总投资 390 万元纳入县扶贫整合项目库，现已落实到 26 个村并正在组织实施，年内可以完工。

4、其他水利建设工作。编制完成《“十三五”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规划》、《2017 年度小农水重点县项目实施方案》和《2017 年度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实施方案》；编制《隆回县水资源管理和保护实施方案》和《隆回县水库水源地保护工作方案》，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工作；元木山电灌站中型泵站改造项目通过邵阳市水利局评审，上报省水利厅等待批复；启动荷田乡双桥铺大山塘升级小Ⅰ型水库可研工作。

（四）安全饮水工程巩固新提升

农村安全饮水工作总体目标是彻底解决氟超标、砷超标、苦咸水和污染水、干旱缺水等问题，饮水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5%，供水保证率 95%以上。全县规划新增供水人口 56.12 万人，其中新增供水贫困人口 10.54 万人。通过对单村、引水安全工程打捆整合调整，全县规划工程处数调整为 146 处，其中自来水工程 59 处，饮水安全工程 87 处。共规划规模水厂 16 处，其中城乡一体化工程 2 处。工程估算总投资 6.83 亿元。2019 年，10 处规模水厂和 117 处单村供水工程已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完成投资 1.5 亿元，解决了 42.07 万人（其中贫困人口 7.23 万人）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问题。

在市县组织的脱贫攻坚考核评估验收过程中，没有发现一例饮水不安全问题，圆满完成了水利行业扶贫工作任务。

1、全面核查饮水安全情况。组织 6 个队伍深入每个乡镇（街道）对全县 19 万余贫困人口的供水方式、水源地点、水质保障、运行管理等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核查摸底，建立了饮水安全台账，共发现有 22 个村 1121 户 4381 人，其中贫困人口 269 户 962 人还不同程度存在饮水不安全问题。并及时上报县人民政府第 14 次常务会议进行研究解决。目前，上述突出问题基本得到整改。

2、抓好农村供水水质工作。一是抓好供水工程水质净化消毒自检工作。要求日供水 1000 吨以上的供水工程购买水王子或 AB 剂或其他符合要求的消毒材料用于水质消毒，并购置相关仪器设备开展 9 项基本指标水质自检，9 项指标自检在 2019 年 9 月 6 日前落实到位。日供水 200--1000 吨的供水工程必须购置消毒设备，所购置的消毒设备经验收合格后由县财政按 2 万元/台套的标准给予奖补。日供水 20--200 吨的供水工程所购置的消毒设备经验收合格后由县财政按 1 万元/台套的标准给予奖补。各乡镇（街道）将需要购买消毒设备的供水工程名称、日供水规模等情况上报县水利局，由县级联系厂家统一购买。二是积极开展水质监测。对所有日供水 1000 吨以上供水工程每季检测一次、日供水 200--1000 吨每年检测两次（丰水枯水各一次）、日供水 20--200 吨每年检测一次、日供水 20 吨以下随时抽检，全年开展 839 批次水质检测，基本完成全县所有行政村集中饮水点的水质检测，保证我县的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工作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和扶贫工作要求。

3、积极推进农村供水改革。针对全县 700 多个取水工程无专业机构管理的问题，10 月 16 日成立了县农村供水公司，实施市场化、公司化运营

管理，全县农村饮水得到全面有效的管理。

4、抓好督查检查反馈问题整改。针对中央、省、市督查检查反馈的19个问题，其中中央1个、省级6个、市级12个。我局坚持“一单四制”，一案一策抓好整改。目前，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5、奋力推进工程建设项目进度

一是全县共规划有日供水规模1000吨以上的水厂16处。新建、改造规模水厂8处，其余6处通过已建水厂实施管网延伸和改造，2处为城乡一体化项目。其余为单村和分散工程。

二是计划实施日供水规模200吨以下单村和分散工程130处，已开工95处，开工率73%，其中已完工48处，完成率37%。

计划内规模水厂可实现年内全部开工，计划单村和分散工程年底主体工程完成50%的建设任务。

（五）严格水政水资源管理工作

1、依法治水不断创新。一是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期间，利用报纸、网络、电视等媒体，开展水法水资源宣传、知识竞赛、节水知识进校园等活动，进一步增强全民水患意识，培养节水自觉性。二是行政审批公开透明。行政许可事项全部纳入窗口办理，简化办理程序，实行“四办”，能马上办和一次办的绝不拖延推诿。三是进一步加强水政执法工作。全年共出动执法车辆100余台次，执法人员300余人次，巡查河道长度近千公里，现场制止水事违法行为20余起，开展水事执法巡查22次，下达各类法律文书50余份，立案调查水事案件6件，办结水事违法案件4起，成功调处跨乡镇取水纠纷2起，参与调处跨县界水事纠纷1起。水政执法工作得到进一步规范，水事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水事纠纷得到有效化解，水事秩序日趋向好，水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四是强

化水资源费征收。一年来，通过窗口征收、上门征收、提交法院执行征收的方式共征收水资源费 730191.85 元。

2、积极开展取水工程（设施）核查登记工作。全年共出动车辆 100 余台次，人员 400 余人次，逐一乡镇、逐一工程进行核查登记，确保取水工程核查登记填报真实、数据可靠、定位准确、内容齐全。通过核查人员的反复核查，目前已全面完成取水工程核查登记工作，完成水库、渠道、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小水电站等取水工程项目 1109 个，并通过省市复核，名列全市第一。

3、水资源管理制度得到有效落实。针对当前水资源过度开发、粗放利用、水污染严重三个方面的突出问题，按照国务院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的要求，在严格控制用水总量过快增长、着力提高用水效率、严格控制入河湖排污总量方面下功夫。通过努力，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 3.7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到 56 立方米以下，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 以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提高到 98%。

（六）河长制工作扎实推进

1、基础工作到位。出台了《隆回县 2019 年实施河长制工作要点》、《2019 年度隆回县河长制工作考核细节》、《河长制四项制度》、对重点工作任务进行责任分解，为我县河长制工作开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宣传工作到位。出台了《隆回县 2019 年河长制工作宣传工作方案》，结合“世界水日”在全县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宣传活动，发放河长制工作宣传手册两万余本，树立大型永久性宣传牌 10 块；5 月 30 日，开展“青春激昂红五月，保护母亲河”志愿服务者活动；11 月 14 日-18 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主题为“全民参与河长制，建设美丽新隆回”的宣传活动，共举办十余场启动仪式，发动百余名宣传骑兵，走进千余个示范村居，深入万余户百

姓人家，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监督河长制工作的良好舆论氛围。

3、重点工作到位。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实打实地落实河长制各项任务为核心，充分打好“管、治、保”组合拳，实现标本兼治、水岸同治、城乡并治，提升河长制实效。一是开展河库“清四乱”专项整治。制定了《河库“清四乱”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成立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有序推进“清四乱”工作。全县共发现“四乱”问题 9 起，通过现场交办、跟踪督办，已全部消号。省河长办交办遥感“四乱”问题 18 个，现已整改销号 13 个，其他 5 个已向相关职能部门下发了县总河长督办令，限期整改到位。二是开展非法采砂整治。我县河道采砂权已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全部到期，现已全部禁采。3 月 8 日召开了全县河道采砂管理工作部署会议，印发了《关于加强河道采砂管理工作的通知》，加大了巡查监管力度，做到一星期一巡查，对非法采砂现象基本做到露头就打。今年来，查处非法采砂案件 6 起，有效打击和制止了非法开采的行为。对采砂涉黑涉恶涉乱进行排查，未发现涉黑涉恶涉乱现象。三是开展河库划界工作。对我县 2 条市管河道、5 条县管河道和 4 条县级领导担任河长的河道，先期开展第一批河库划界工作，出台了工作方案，进行了公开招标，现进入实施阶段。四是开展“样板河”创建活动。出台“样板河库”创建方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样板河”创建工作。共安排 600 余万元为全县 25 个乡镇（街道）全力打造创建样板河，目前全县 25 个乡镇（街道）都成功打造了一条样板河。五是全面加强水库退养工作。全县 247 座水库已全面退养或以生态养殖的方式实行水库退养，对个别水库偷放猪粪、饲料养殖的情况进行了及时查处。

4、督查考核到位。将河长制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实行“一月一通报、一季一督查、一年一考核”，实行河长巡河月通报和巡河指标末位约谈制，严肃河长履职纪律，县河长办共发出督(交)办函 36 份，县总河长督办令 6

份。今年以来，县级河长巡河到位率 100%，乡村两级河长巡河到位率大幅度提升。县级河长巡河交办问题 19 个，严格实行“一单四制“管理，现已全部整改销号。6 月 5 日，国家水利部、生态环境部总结评估组来我县河长制工作进行总结评估时，对我县河长制工作体系建设、机制完善、河长履职、河库治理、河库保洁等给予高度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2019 年年终决算数为 895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公务车运行、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项目支出：2019 年年终决算数为 2396 万元，用于全县水利事业管理及水利项目建设。

（二）“三公”经费情况

1、2019 年我单位“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16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5 万元。

2、2019 年我单位人员没有因公出国（境）。

3、我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今年没有新购置车辆。

4、2019 年我单位公务接待费 16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9 年度我局基本支出经费保障了单位机构正常运转、保障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公务车运行、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019 年项目支出有力地支持了我县水利建设，对改善水利基础设施，

加快我县精准扶贫步伐，促进地方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进作用。。

（一）争取上级资金提供保障

2019 年我们通过项目包装、设计，积极争取上级水利项目资金。全年共争取水利项目资金 10882 万元（进入扶贫整合资金 8888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8888 万元，对我县的水利基础建设及精准扶贫工作起了重要作用。

（二）防汛抗灾取得新胜利

2019 年严格坚持防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防汛物资准备充足，各项防汛工作进展顺利，成功应对强降雨时期的防汛工作。实现了没有人员伤亡、没有垮一库一塘一坝的防汛工作目标，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了最低程度，取得了防汛抗灾的新胜利。

（三）水利建设稳步新推进

1、中小河流治理工作。一是三阁司小江河段 5.5km 治理工程，总投资 1400 万元，已完成投资 1300 万元，已完成 92%建设任务。二是金石桥镇大洋江河段治理工程已完成招投标工作。

2、高效节水灌溉工作。完成周旺、北山、桃洪镇 3 个乡镇 9 个村约 5100 亩的高效农田灌溉工程，完成投资 600 万元，有效发挥农田灌溉效益。

3、“五小”水利工作。2016 年度“五小”水利财政奖补 28 个村已经全部完成验收核算。2017 年度“五小”水利财政奖补总投资 390 万元纳入县扶贫整合项目库，现已落实到 26 个村并正在组织实施，年内可以完工。

4、其他水利建设工作。编制完成《“十三五”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规划》、《2017 年度小农水重点县项目实施方案》和《2017 年度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实施方案》；编制《隆回县水资源管理和保护实施方案》和《隆回县水库水源地保护工作方案》，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工作；元木山电灌站中型泵站改造项目通过邵阳市水利局评审，上报省水利厅等待

批复；启动荷田乡双桥铺大山塘升级小Ⅰ型水库可研工作。。

四、存在的问题

我局没有任何收入来源，行政运行经费预算不足部分没有填补来源。水利专项经费预算太少，不能确保我局重大工作的正常开展。而且还有一些政策性刚性支出经费无法保证，导致我局财政更加困难。

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加强支出管理。

2、建议县财政加大我局部门预算经费的投入。

3、建议增加水利专项经费预算。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2019 年度）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隆回县水利局		
	编制人数	31	实有人数	57

<table>
<tr><td rowspan="4"></td><td>部门职能概述</td><td colspan="6">（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县确定的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县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四）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农村饮用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控制地下水资源开采总量。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水库、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江河和水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江河和水库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承担河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七）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中型水库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
（十一）指导协调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二）开展水利科技工作。拟订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十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督促落实水库防汛抗旱调度命令，承担水利工程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四）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收入（万元）</td><td>县财政预算安排</td><td>1750</td><td>非税收入</td><td>40</td><td rowspan="2">合计</td><td rowspan="2">2411</td></tr>
<tr><td>中央省市安排资金</td><td>661</td><td>其他收入</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支出（万元）</td><td>基本支出</td><td>895</td><td rowspan="2">项目支出</td><td rowspan="2">2396</td><td rowspan="2">合计</td><td rowspan="2">3291</td></tr>
<tr><td>其中三公经费支出</td><td>16</td></tr>
<tr><td>实施</td><td>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td><td colspan="6">是否存在超编超配人员：　　是√　　否□</td></tr>
</table>

	三公经费管理情况	是否制定“三公”经费管理办法：是√　　否□ 招待费用是否明确招待标准和招待人数：是√　　否□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是否比上年度下降：是√　　否□ 三公经费是否比年度下降：是√　否□
	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年度非税收入是否完成：是√　否□ 是否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是√　否□ 有无截留、坐支、转移等现象:有□　　无√
	政府采购及金	年度是否制定了政府采购计划：是√　□否 应采购金额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万元
	预算执行	本年度是否追加了预算:是□否√　，追加金额　　万元 本年度是否有结余：是□　否√,结余金额　　万元 预决算信息是否公开：是√　否□ 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25 日 公开方式:门户网站√　　单位内部□　　其它□
	财务管理	是否制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等制度：是√ 否□ 会计机构是否按规定设置：是√否□ 会计人员是否持证上岗：是√ 否□
	资金管理	是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是√　否□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有√□　无□ 资金使用是否存在违规使用资金、乱发津补贴奖金现象：是□　否√
	资产管理	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制度：是√ 否□ 资产管理、保存、处置是否合理规范：是√　否□ 资产是否产权清晰、两证齐全：是□　否√ 账、表、实、卡是否相符：是□否√
	职责履行	重点工作是否全部完成且质量达标：是√ 否□
部门主要绩效	1、严格防汛抗旱责任机制。下达《2019 年小Ⅰ型水库汛期运行方案》等一系列方案预案，落实好了大中小型水库、167 处重点山洪灾害防治区三位一体责任人，做好防汛抗旱工作。开展汛前大排查。抓好物资储备和技术服务。组织好防汛抗旱演练。抓好防汛抗旱队伍建设。科学调度，积极防范汛情旱情。 2、水利行业扶贫工作扎实开展，10 处规模水厂和 117 处单村供水工程已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完成投资 1.5 亿元，解决了 42.07 万人（其中贫困人口 7.23 万人）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问题。在市县组织的脱贫攻坚考核评估验收过程中，没有发现一例饮水不安全问题，圆满完成了水利行业扶贫工作任务。抓好供水工程水质净化消毒自检工作。 3、河长制工作扎实推进，开展河库“清四乱”专项整治，开展非法采砂整治，开展河库划界工作。对我县 2 条市管河道、5 条县管河道和 4 条县级领导担任河长的河道，先期开展第一批河库划界工作，出台了工作方案，进行了公开招标，现进入实施阶段。开展“样板河”创建活动。全	

	面加强水库退养工作。全县247座水库已全面退养或以生态养殖的方式实行水库退养，对个别水库偷放猪粪、饲料养殖的情况进行了及时查处。 4、严格水政水资源管理工作，依法治水，积极开展取水工程（设施）核查登记工作。 5、扎实抓好水利工程建设进度，完成总投资1440万元的小江河三阁司镇河段治理工程，完成总投资1000万元的周旺、北山、桃洪镇3个乡镇9个村约5100亩的高效农田灌溉工程。抓好小水电扶贫工程。
自评结论	良
问题与建议	无

注：自评结论填“优、良、中、差”。